

台州市机关事务管理局大宗食材供应商公开征集邀请函

为确保台州市机关事务管理局所管辖食堂的大宗食材供应，配合“食采云”平台建设运营需求，推进“数字食堂”建设进程。经研究决定，公开征集大宗食材供应商，现将有关事项说明如下：

一、情况简介

台州市机关事务管理局下辖6家食堂，包括市行政大楼食堂、枫南综合楼食堂、应急大楼食堂、行政6号楼食堂、市机关中心幼儿园云港分园食堂、市机关中心幼儿园康平分园食堂，年保障就餐人数约140万人次。

为推进“数字化”改革进程，打造数字食堂，实现管辖食堂的采购、供应、结算、监管等全流程数字化建设，满足降本提效、精细管理、品质保障需求，台州市机关事务管理局拟引入“食采云”平台进行大宗食材采购。根据平台建设运营计划，今年年末或明年年初将正式投入使用。

二、供应商资格

(1) 具有合法经营法人资格、依法纳税、有生产或供应能力、符合本次招标要求的企业或个体工商户；

(2) 供应商必须提供《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食品经营许可证》原件及复印件或其他合法资质证明，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相关授权书、投标单位简介及食品质量承诺书；

(3) 食品质量必须符合国家食品安全标准，必须提供食品检验检疫检测报告；

(4) 供应商必须具有实际经营场所及仓储地，报名后将进行实地考察；

(5) 供应商提供的所有证件必须真实有效。

三、供货范围

本次为台州市机关事务管理局大宗食材供应商的公开征集。暂分8个标段，分别为粮油类、肉类、蛋类、水果类、冻品类、水产品类、调味品类、蔬菜综合类。后期根据“食采云”平台建设运营需求重新进行标段分定。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不允许分包。

四、采购方式

经公开报名、实地考察、联合审核、确定入围后，将供应商纳入“食采云”平台供应商库；入围供应商经过操作培训合格后，纳入“食采云”平台管理；食材采购方式，按照“食采云”平台运营有关规定执行。

有意向的单位请带齐供应商资格要求中第二条所需提供的资料到台州市政府行政大楼 0310 室报名。

联系人：蔡先生 联系电话：0576-88511006

附件：1、食采云平台介绍.docx

2、食材采购供应商报名表.docx

台州市机关事务管理局
二〇二一年七月十六日

